

证券代码：000004

证券简称：国农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4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农科技	股票代码	0000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文苏	阮旭里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B 座 2206A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B 座 2206A	
传真	（0755）83521727	（0755）83521727	
电话	（0755）83521596	（0755）83521596	
电子信箱	gnkjsz@163.com	gnkjsz@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生物医药业务，并在现有移动互联网游戏业务的基础上新增了移动应用安全

服务业务。

子公司智游网安为专业移动应用安全综合服务提供商，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中的网络安全领域，专注于移动应用安全，为移动应用在安全开发测试、应用优化、应用安全发布以及应用上线运营等全生命周期阶段提供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具体包括移动安全咨询、移动安全培训、移动安全检测、移动安全加固、移动安全感知、移动安全管理等软件产品及技术服务，拥有覆盖整个移动应用安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服务和业务能力。

按移动应用安全生命周期划分，智游网安的安全产品和服务可分为移动应用开发阶段安全防护、移动应用检测阶段安全防护、移动应用加固阶段安全防护、移动应用运行阶段安全防护、移动应用整体安全防护五个方面，形成了完善的移动应用产品和服务体系。

1、移动应用开发阶段安全防护：指在移动应用的开发设计阶段，智游网安对客户的移动应用程序或相应的源代码提供的各类安全服务，包括发现存在的各类安全漏洞，并提供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2、移动应用检测阶段安全防护：指在移动应用的基础开发工作完成后且移动应用上线前，智游网安对客户的移动应用程序或对基于移动应用程序的SDK或服务器提供的各类安全测试和检测服务，包括移动应用安全检测平台、移动应用兼容性 & 性能测试服务、人工渗透测试服务等。

3、移动应用加固阶段安全防护：指针对移动应用发现的安全问题和漏洞，针对性进行加固的安全防护服务，包括移动应用安全加固平台、移动应用SDK加固平台、安全软键盘SDK、通信协议加密SDK、服务端安全加固服务等。

4、移动应用运行阶段安全防护：指移动应用开发、检测、加固完成后，已经上线、运营的过程中的安全防护服务和应用优化服务，包括移动态势感知平台、移动应用压缩、移动应用云更新、移动应用监测等。

5、移动应用整体安全防护：指综合以上移动应用全生命周期的安全防护手段，通过移动应用安全管理平台形成企业整体的移动安全统一管理、统一监控、统一调度和统一应急响应。

子公司国科互娱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游戏的运营及相关服务，主要产品包括创世神曲、黑暗与荣耀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08,246,697.32	366,868,804.70	-70.49%	138,605,84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9,367.87	-20,270,783.78	115.29%	8,566,72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25,368.62	-23,005,794.89	-16.17%	-3,009,23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0,920.83	-53,310,246.02	70.23%	14,439,48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9	-0.2414	115.29%	0.1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9	-0.2414	115.29%	0.1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17.00%	19.97%	6.8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1,494,490,266.24	351,177,470.17	325.57%	268,844,29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9,777,903.25	109,235,775.72	1,172.27%	129,389,206.9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6,952,791.02	704,333.88	518,587.56	70,98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0,063.36	-7,268,887.93	-8,022,319.94	13,040,51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22,062.72	-7,609,402.50	-8,037,135.95	-6,556,76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5,950.76	-3,834,535.14	-9,998,256.04	-6,004,080.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3%	23,876,848	0	质押	15,216,069	
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3%	5,397,600	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其他	5.01%	4,208,900	0			
顾青	境内自然人	3.01%	2,524,700	0			
宁波津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2,080,000	0			
周建新	境内自然人	2.43%	2,036,513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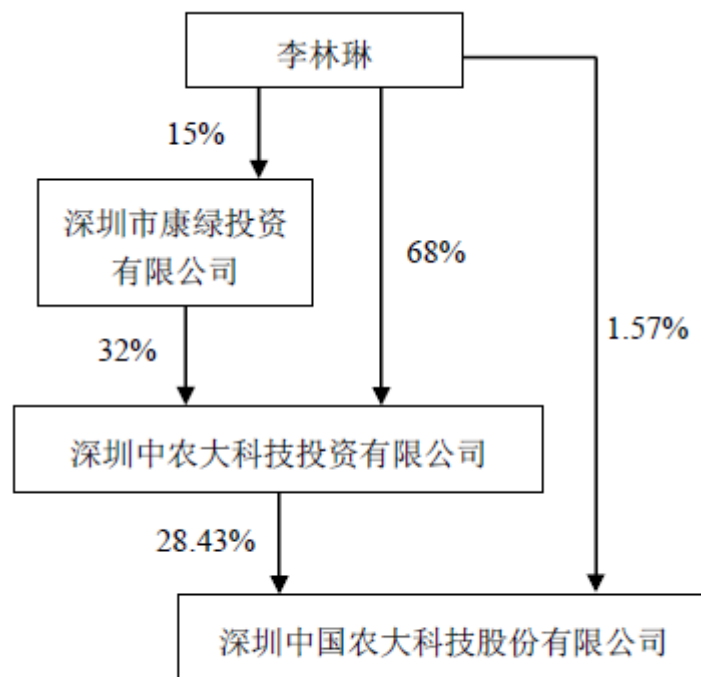
汪国新	境内自然人	1.79%	1,506,107	0		
深圳丰盈传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丰盈传祺一期	其他	1.75%	1,471,700	0		
谢林波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1,333,047	0		
李林琳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1,316,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林琳为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此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660,0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是公司业务转型的关键一年，一方面，公司在2019年3月完成山东华泰股权转让的过户手续，剥离了盈利能力较弱的生物医药业务，另一方面，公司筹划发行股份收购智游网安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并于2019年末顺利获得证监会的批复并完成过户。随着收购智游网安的完成，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得到直接提升，并进一步加强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

1、移动应用安全服务业务：通过收购智游网安，公司在移动互联网游戏、投资业务的基础上新增移动应用安全服务业务。智游网安2019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9,099.31万元，顺利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由于股权过户时间接近2019年年末，智游网安2019年的利润不进入公司2019年度利润表合并报表范围，未对公司2019年度利润情况产生影响。

2、移动互联网游戏业务：控股子公司广州国科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游戏的运营及相关服务。由于受到游戏行业整体不景气影响，广州国科业绩下滑。报告期内，广州国科实现营业收入445.66万元，净利润-1,413.33万元。

3、投资业务：全资子公司深圳国科报告期内出售广州火舞20.17%股权，本年度产生收益984.22万元。

4、生物制药业务：公司已于2019年3月完成山东华泰股权出售，产生投资收益1,993.44万元。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24.6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0.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9.9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672.54万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注射用盐酸罂粟碱	55,870,972.16	43,175,143.49	77.28%	-35.93%	-44.30%	-11.61%
注射用复方二氯醋酸二异丙胺	22,148,040.43	21,260,222.01	95.99%	-78.92%	-78.89%	0.13%
注射用三磷酸胞苷二钠	5,226,682.73	4,954,043.66	94.78%	-77.15%	-77.46%	-1.29%

注射用门冬氨酸钾镁	3,834,690.52	2,893,437.59	75.45%	-74.16%	-73.97%	0.56%
创世神曲	3,334,794.28	1,869,618.57	56.06%	-87.24%	-90.02%	-15.6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均出现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在2019年3月完成山东华泰股权的出售，山东华泰自2019年3月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只包含了山东华泰2019年1-3月的金额。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转让山东华泰股权和广州火舞股权产生了投资收益。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以上四项“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在原财会[2018]15号文件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部分调整，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适用于执

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影响

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执行日（即2019年6月10日）期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变更不会对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起变更部分报表列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3、《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影响

根据准则衔接规定要求，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执行日（即2019年6月17日）期间发生的债务重组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变更不会对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起变更部分报表列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4、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于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报告开始施行，本次财务报表格式调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5、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6、根据《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于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开始施行，本次财务报表格式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在2018年筹划出售山东华泰50%股权，并于2019年3月完成过户，山东华泰不再并入公司合并报表。

2、公司在2019年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智游网安100%股权，并于2019年12月完成过户，智游网安并入公司2019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并入2019年度合并利润表。